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 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容诚共有合伙人 212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552 人，其中 78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容诚经审计的 2023 年度收入总额为 287,224.6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74,873.42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49,856.80 万元。

容诚共承担 394 家上市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48,840.19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

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等多个行业。容诚对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8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3、诚信记录

容诚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纪律处分 2 次、自律处分 1 次。

6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同一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纪律处分 4 次、自律处分 1 次。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 9 次会议、2024 年 3 月 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 15 次会议、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容诚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相关执业规范的要求，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同时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情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执行了相

关工作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在审计过程中，容诚制定并实施了合理的审计工作计划，执行了有效的质量管理措施，并就审计重点关注领域、重要审计程序、关键审计事项、审计工作总结等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管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1、在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中，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进行了审查，认为容诚能够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按计划完成审计工作。容诚为公司提供财务服务过程中工作勤勉尽责，信誉良好，且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较为熟悉，同意 2024 年继续聘容诚为公司的审计机构。

2、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进场前，审计委员会与容诚关于公司审计计划、审计重点关注领域、重要审计程序、关键审计事项、审计工作总结等方面进行了沟通，并讨论通过了容诚的 2024 年度审计计划。

3、在年报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通过现场结合视频会议形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工作沟通会议，对 2024 年度审计结论、审计委员会关注事项进行沟通。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容诚关于公司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审计报告的出具情况等汇报，并对审计发现问题提出建议。

3、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对 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议案进行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

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